

证券代码：839894

证券简称：长城搅拌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浙江长城搅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议于浙江省温州市戎浦江路 28 号行政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虞培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5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战略调整以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为确保公司未来融资及发展规划的稳健性，公司拟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战略调整以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为确保公司未来融资及发展规划的稳健性，公司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浙江长城搅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浙江长城搅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0 日